

浙江“走近国之重器”主题科普活动开启

首场活动解码46亿年地球史诗



本报讯 7月28日,由浙江省科协主办的“走近国之重器”年度特别策划——深时数字地球大科学计划主题科普活动在浙江省科技馆举办。

此次活动是省科协推出的“走近‘国之重器’”系列科普活动的第一场,聚焦深时数字地球(DDE)国际大科学计划,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研究员周成虎领衔科学家团队,向社会公众深入解读地球演化与生命起源的奥秘,并展示大数据、人工智能在地球科学研究中的应用。

活动现场,浙江省科协党组书记、副主席席伟华在致辞中表示,“国之重器”是研究宏观和微观世界的利器,包括暗物质暗能量研究、黑洞研究、宇宙、天体、宇宙生命起源等,这些方向一旦取得重大突破,可以使人类对宇宙的认识实现重大飞跃,引发新的物理学革命,而这一切,都离不开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的坚实支撑。

周成虎作了《从“四大演化”到“四深探索”:揭示地球的秘密》主题分享。他从地球科学引入,讲述地球是四维复杂动力系统,不仅包括现代地球的三维空间系统(深空、深海和深地),也包括46亿年地球演化史的时间维系统(深时)。而地球科学就是拓宽人类认知边界的学科,当下人类认知的前沿就在“四深”——穿越过去,揭示地球演化的密码;深入地心,探索地球的骨架;潜入海底,揭开蓝色星球的面纱;仰望星空,追问宇宙的起源和未来。

周成虎还介绍了深时数字地球计划的发起背景、国际合作情况及其阶段性成果,阐述了如何利用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重建地球演化的数字模型。他同时指出,深时数字地球计划不仅促进了全球地球科学家与数据科学家的合作交流,也为研究地球物质演化、地理环境变迁、生命起源与演化以及气候演变等重大科学问题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工具和视角。

在科学沙龙环节,周成虎和浙江大学地球科学学院院长杜震洪、浙江大学教授饶钊、浙江大学副教授苏程等多位专家围绕地球科学研究的转



变、全球数据共享与跨学科合作、青年科研工作者的发展方向等议题展开讨论,现场气氛热烈,观众积极参与提问互动。

此次“走近国之重器”年度特别策划活动还纳入“科学与中国——千名院士·千场科普”活动,不仅展示了我国在深时数字地球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和技术进步,也激发了广大青少年和社会公众对科学探索的热情。未来一个月,省科协还将陆续推出3场“走近国之重器”科普活动,分别聚焦省肿瘤医院重离子治疗项目、极弱磁场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超重力离心模拟与实验装置等“国之重器”。

本次活动作为宁波市“青年科技惠民校专项行动”的重要组成部分,由宁波市科学技术传播教育中心、宁波大学教师教育中心和宁波市天文爱好者协会共同举办。来自宁波市“科惠百校”成员学校和科技新苗天文队学生近130人参与沙龙,现场人头攒动,气氛热烈。

讲座以《星际穿越》《流浪地球》等科幻作品提出的地球危机为切入点,系统介绍了当前系外行星搜寻的技术进展。荀利军详细讲解了凌日法、视向速度法等探测手段的应用原理,并阐述了核聚变推进等航天技术对深空移民的支撑作用。针对2020年诺贝尔物理学奖授予黑洞研究的重大事件,他以国家天文台黑洞研究群组首席科学家身份,系统梳理了从20世纪早期黑洞概念提出到获得诺奖的百年科学进程,重点阐释了事件视界望远镜(EHT)捕获首张黑洞照片 M87 Sgr A* 引力波探测等突破性成果,强调了中国团队在国际合作中的关键贡献。

在互动环节,宁波学子就行星发动机可行性、系外生命探测时间表等议题进行提问,荀利军结合科研实践作出专业解答,并鼓励青年学子投身科学探索。

“科创中国”中国毒理学会科技服务团在温启动 搭建生物相容性评价创新平台

本报讯 7月29日,“科创中国”医疗器械和生物材料生物相容性评价科技服务团启动仪式在上海大学温州研究院举行。中国毒理学会副理事长李桦、马璟,秘书长胡向军,温州市科协党组成员、副主席姜国忠,温州市瓯海区常委、常务副区长林蔓等齐聚现场,共同见证这一赋能生命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时刻。

作为涵盖医学健康、食品毒理、生态毒理及药品与医疗器械安全性评价等多领域的国家级学术团体,中国毒理学会此次携顶尖资源布局温州,标志着我国医疗器械和生物材料生物相容性评价体系与地方产业创新需求的深度融合迈入新阶段。李桦在致辞中系统介绍了学会的专业积淀与服务团组建的战略考量,强调将整合全国毒理

学领域的顶尖智库与技术力量,为温州医疗器械和生物材料产业构建从基础研发到安全评价的全链条赋能体系,并正式宣布服务团启动。

仪式现场,李桦、马璟、姜国忠、林蔓共同为“中国毒理学会温州科技服务站”揭牌。这一举措不仅填补了温州在专业生物相容性评价领域的平台空白,更构建起国家级技术支持与地方产业升级的“直通桥梁”。据了解,服务站将创新采用“青年科技工作者蹲点服务”模式,为温州企业提供定制化检测方案、前沿技术咨询与高端人才培养等全维度支持,助力产业突破技术瓶颈。

在随后的需求对接会上,学会专家团与海派医药集团、浙江鸿鹏生物等10余家涉医企业展开

精准对话。企业代表就生物材料细胞毒性测试、植入器械免疫相容性评估等产业共性难题与专家进行深入研讨。这种“学术智库+产业实践”的深度融合,为破解医疗器械和生物材料研发中的安全评价痛点提供了创新路径。

在温州,学会专家团还实地调研海派医药集团,深入考察企业在药物研发领域的创新成果,为后续精准服务奠定实践基础。

据悉,服务团将持续在温开展系列高端学术沙龙、生物相容性评价技术研修班及安全科普活动,通过构建“基础研究+技术转化+产业应用”的闭环生态,助力温州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医疗器械产业集群,为全国医疗器械安全评价体系的完善贡献“温州样本”。

开启奇妙科学之旅

□ 杭州市江南实验学校510班 潘御凤



最近,我迷上了一套超有趣的书——《侦探菜小白》。它就像一把神奇的钥匙,为我打开了科学知识的奇妙大门。

这套书以五位青菜侦探探案为主线,用神秘的案件侦破故事,把许多科学知识串了起来。刚翻开书,我就被那些扑朔迷离的案件吸引住了,像小企鹅失踪案、探险家燕鸣失踪案等,情节紧张又刺激,我迫不及待地跟着侦探们一起找线索、破案,完全沉浸在奇妙的故事里。

在侦破案件时,奇妙知识不断“冒”出来。跟着南极探案,我“闯入”极寒南极——那里气候超冷,生态独特。我们国家的南极科考队太牛啦!在冰天雪地里坚持探索,一心要揭开地球尽头的神秘面纱,为人类探究南极秘密竭尽全力。随着案件推进,台风知识也“跑”到我脑子里了。我弄懂了台风是怎样形成的,还知

晓了遇到台风时保护自己的办法。天坑的故事更奇妙,书中提到的天坑像大地突然张开的“大嘴巴”,奇特地貌让我为之惊叹。最让我自豪的是北斗导航系统,这可是咱们中国自己创立的导航系统,精准又强大,生活中帮我们找路、定位,在勘探、救援等重大事项更是“大显身手”,功勋卓著。以前提起地理、天文这些科学知识,我直犯愁,觉得又难又枯燥。但在这有趣的书里随着案件一点点推进,知识像被施了魔法,变得有趣又好懂,我学得可起劲啦!

《侦探菜小白》书里的文图搭配也很贴心,看文字不会觉得累,图片又能帮我更好地理解故事。还有好多互动游戏,有时候是找不同,有时候是解密小游戏,我一边玩一边思考,感觉自己也成了聪明的小侦探,阅读兴趣被狠狠地激发出来啦!

读完这套书,不光学到了科学知识,还懂得了团队合作的重要性。五位青菜侦探各有各的本领,他们一起商量、一起行动,才能破解一个又一个难题。就像我们在班级里,小组合作做项目的时候,大家分工配合,才能把事情做好。书里展现了咱们中国在南极科考、北斗导航等方面的成就,我心里满满的都是骄傲。我下定决心,以后要好好学习,要像科考队员、科学家们一样,为祖国多作贡献。

我特别感谢这套《侦探菜小白》,它让我爱上阅读,爱上科学。以前我看看书,一会儿就想玩别的,现在跟着侦探们破案,不知不觉就看了很久,还学到这么多知识。我想把这套书推荐给大家,让大家一起跟着青菜侦探,在有趣的科学之旅,探索世界的奥秘!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指导老师 沈丽芬

唐山市曹妃甸区京禾食品有限公司与肖健霞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京禾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禾”)与肖健霞(以下简称“肖健霞”)就京禾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禾”)与肖健霞(以下简称“肖健霞”)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债权转让:京禾将其对肖健霞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等)转让给肖健霞,自公告之日起生效。肖健霞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京禾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肖健霞自行承担,与京禾无关。

二、债务催收:肖健霞承诺,自公告之日起,将按照京禾的要求,积极履行还款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肖健霞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京禾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肖健霞自行承担,与京禾无关。

特此公告。

京禾食品有限公司 肖健霞

2025年8月1日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资管”)与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泰”)就台州资管与浙泰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债权转让:台州资管将其对浙泰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等)转让给浙泰,自公告之日起生效。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二、债务催收: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将按照台州资管的要求,积极履行还款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特此公告。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资管”)与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泰”)就台州资管与浙泰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债权转让:台州资管将其对浙泰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等)转让给浙泰,自公告之日起生效。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二、债务催收: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将按照台州资管的要求,积极履行还款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特此公告。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海南天佑清源有限公司与泰州天元泰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海南天佑清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佑”)与泰州天元泰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泰”)就天佑与天元泰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债权转让:天佑将其对天元泰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等)转让给天元泰,自公告之日起生效。天元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天佑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天元泰自行承担,与天佑无关。

二、债务催收:天元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将按照天佑的要求,积极履行还款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天元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天佑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天元泰自行承担,与天佑无关。

特此公告。

海南天佑清源有限公司 泰州天元泰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资管”)与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泰”)就台州资管与浙泰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债权转让:台州资管将其对浙泰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等)转让给浙泰,自公告之日起生效。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二、债务催收: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将按照台州资管的要求,积极履行还款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特此公告。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资管”)与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泰”)就台州资管与浙泰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债权转让:台州资管将其对浙泰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等)转让给浙泰,自公告之日起生效。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二、债务催收: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将按照台州资管的要求,积极履行还款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特此公告。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资管”)与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泰”)就台州资管与浙泰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债权转让:台州资管将其对浙泰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等)转让给浙泰,自公告之日起生效。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二、债务催收: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将按照台州资管的要求,积极履行还款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特此公告。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资管”)与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泰”)就台州资管与浙泰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债权转让:台州资管将其对浙泰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等)转让给浙泰,自公告之日起生效。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二、债务催收: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将按照台州资管的要求,积极履行还款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特此公告。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资管”)与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泰”)就台州资管与浙泰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债权转让:台州资管将其对浙泰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等)转让给浙泰,自公告之日起生效。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二、债务催收: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将按照台州资管的要求,积极履行还款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浙泰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所有与台州资管相关的债权债务均由浙泰自行承担,与台州资管无关。

特此公告。

台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